

驻马店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驻应急〔2022〕4号

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应急管理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开发区、高新区、示范区应急管理部门，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2022年全市应急管理重点工作要点》已经局党委会议暨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1月18日

2022 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2022 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市五次党代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省应急管理厅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精准治理、依法治理、系统治理，着力在落实责任、完善机制、基层基础上下功夫，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能力建设，有效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和群死群伤自然灾害事件，为推进“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实现“两个确保”、建设“六个现代化驻马店”创造良好安全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持以政治建设统领应急管理高质量发展

（一）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坚持应急管理部门政治机关、纪律队伍定位，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持续开展宣讲教育培训，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推动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安全和发展理念入脑入心，不断增强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看齐核心、维护核心、追随核心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 服务保障“两个确保”。树牢“项目为王”理念，细化人防物防技防措施，深入开展重大工程项目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全面提高重点领域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和群死群伤自然灾害事件，加快构建与现代化驻马店建设相适应的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为实施“十大战略”、建设“六个现代化驻马店”保驾护航，以确保安全稳定为服务保障“两个确保”尽责任、作贡献。

(三) 深入贯彻“作风能力建设年”活动。全面落实省委、市委“作风能力建设年”活动要求，加强政治能力建设，提升专业素养和抓落实能力，全力打造素质高、能力强、作风正的应急队伍。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鼓励支持社会应急救援力量成立党组织，推动党的政治组织优势转化为应急管理优势。

二、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治理能力

(四) 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一是**落实党政领导和部门监管责任。**严格执行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最严格安全生产责任的决定》《驻马店市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若干制度》，落实落细网格化监管、最严格安全执法、群防群治工作机制等制度措施，压实属地管理责任，推动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二是**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贯彻实施《安全生产法》(2021修订版)，开展重点行业、高危行业领域规模以上企业主要负责人轮训，制

订《关于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细化企业法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相关制度措施，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全市生产经营单位悬挂安全生产责任牌制度。**三是健全完善制度机制。**强化安全生产“一票否决”、警示约谈、联合惩戒和行刑衔接力度，严肃事故调查和责任追究，倒逼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四是严格安全生产考核。**推动安全生产考核结果纳入市政府对县区、市直部门的绩效考评，综合运用平安建设“**三零创建**”零事故考核，增加安全生产工作在地方党委、政府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中的权重，强化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年度安全生产考核结果在干部选拔任用、评优评先中的运用。

（五）推进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第四阶段巩固提升工作，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和突出隐患，完善法规标准和政策措施并推动落实。全面总结评估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健全长效机制，形成一批制度成果在全市推广。持续把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贯穿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过程。

（六）巩固提升“四大”活动成果。持续深化全市安全稳定“**大走访大调研大排查大化解**”活动，不断完善清单+案例的安全生产风险隐患自查排查工作机制，落实网格化排查、台账式管理、动态化清零、闭环化管理等工作制度，总结经验，固化成果，筑牢安全生产基础。

（七）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一是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

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整合执法职能、完善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方式，构建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执法体制。按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标准》《河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推动执法装备配备。**二是提升执法成效。**按照严格安全生产执法措施要求，制定年度执法计划，坚持“双随机、一公开”、“三位一体”执法模式，落实执法“三项制度”，开展异地执法，提升执法效能。推行“互联网+执法”，坚持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开展重点领域、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应用专项执法，推动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与运行成果巩固提升。**三是加强执法专业化建设。**加强执法业务培训力度，开展示范性执法，持续打造危化、非煤矿山、工贸等专业型执法“尖兵”队伍。

（八）抓好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危险化学品领域，严密防控危化品产业转移风险，对转移项目全面实施设计诊断；继续实施危化品企业安全分类整治和精细化工企业“四个清零”；落实“一园一策，实施动态管理，深入开展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持续推进危险化学品“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可燃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建设和有效运行。**非煤矿山领域**，严格落实重点地下矿山县级政府领导分包联系制度和尾矿库“3+2”五级联保责任制；严格落实“一矿一策”措施，加快推进非煤矿山智能化、无人（少人）

化，全面提升矿山本质安全水平；围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关闭5%非煤矿山的目标，开展“解剖式”执法，推进实施淘汰退出一批、整合重组一批、改造升级一批。**工贸领域**，深化有限空间作业、粉尘防爆等高危行业专项整治，持续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工贸行业标准化工作，改善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继续配合推动“万人助万企”活动走深走实。同时，协调相关部门，狠抓交通运输、城乡建设和市政作业、消防、煤矿、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管控，持续推进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

三、全力防范化解自然灾害安全风险

(九)提升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一是**加强综合风险普查**。持续推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全面完成普查调查任务，探索建立普查数据常态更新工作机制。二是**加强灾害监测预警**。推进全市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健全完善多部门、多领域和专家参与的综合风险会商研判机制。三是**开展示范创建**。持续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力争年内创建2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5个省级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争取支持，对创建成功社区进行奖补。推荐1个县(区)作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试点，以点带面，稳步推进。四是**科学编制规划**。衔接河南省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和水利、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气象、地震等专项规划，编制《驻马店市综合防灾减灾规

划》。五是加强科普宣传。结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0·13”国际减灾日、消防宣传月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应急救护技能培训和逃生避险演练,做好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

(十) 抓细抓实防汛抗旱工作。一是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围绕郑州“7·20”特大暴雨洪水应对中暴露的问题和短板,细化各级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夯实重点部位防汛责任,调整充实各级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健全完善信息资源共享、隐患排查整治、会商研判调度、应急处置救援等联动协作机制。二是**扎实做好汛前准备**。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修订防汛抗旱预案方案,抓好物资储备和队伍落实。组织开展防汛抗旱专题培训和综合演练。对“7·20”级别的强降雨进行复盘模拟推演,研究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防汛应急预案,提前做好防汛准备工作。三是**有效应对汛情旱情**。密切监视雨情水情旱情发展变化,加强监测预报预警,统筹做好会商研判调度,提前组织转移避险,及时开展抢险救援。

(十一) 加强地震和地质灾害应对。一是完善防震减灾救灾体制机制。理顺市防震抗震救灾指挥体制,强化县区防震减灾应急管理职责。二是完成全市应急避难场所综合信息管理服务系统的推广应用,推进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纳入市防灾减灾救灾年度考核内容。三是协同推进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地质灾

害综合治理和移民搬迁工程建设。

（十二）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一是持续完善工作机制。编制应对极端条件下森林火灾专项预案，指导县乡修订《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和《火灾处置办法》，完善火灾信息处置、应急救援联动、物资保障、火灾调查评估等工作制度，提高应急保障和协同能力。二是加强基础能力建设。结合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谋划一批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项目，建强森林防灭火专业队伍，完善群防群治体系。三是推动责任落实。深化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加强野外违规用火管控，强化森林火险趋势会商，指导各级森林防火机构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及时发布火险信息，预置救援队伍，开展森林防火督导。综合运用检查、约谈、巡查、调查处理、挂牌督办、目标考核等措施，压实压细各级党委政府领导责任、有关部门管理责任和森林经营者主体责任。

（十三）强化自然灾害救灾救助。一是加强救灾物资管理。拟订应急救援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救援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管理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督促县、乡落实救灾物资储备指导目录清单，确保应急物资需要时“调得出、用得上、不误事”。会同相关部门合力推动市、县救灾物资储备库项目建设。二是认真做好灾情管理。建立“反应灵敏、运转高效、全面准确”的灾情统计报送管理体系，完善“市-县-乡-村”四级灾情报送管理体系。组织开展灾害

信息员培训，提高灾害信息员工作能力。会同市减灾委有关成员单位科学核定灾情，适时召开灾情核定与评估会议，提升灾害风险评估能力。**三是高效有序开展救助。**健全落实“分级管理、属地为主”的自然灾害应急救助体系。制定完善各级自然灾害救助标准，提升救灾捐赠、物资储备等相关工作水平，落实救灾资金分级负担机制。**四是加强救灾资金监管。**加大对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的分配、投向和管理使用情况监管力度，认真审核，严格把关，跟踪问效，针对存在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监督限期整改到位，加强内部监督，确保资金依法、依规使用。

四、大力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十四）加快推进应急管理规划组织实施。制定并推进《驻马店市“十四五”应急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组织实施，进一步完善充实规划项目库，加快项目立项审批等前期工作，推进符合开工条件的项目快开工建设。启动应急救援装备能力工程、应急指挥通信能力提升工程和“天眼+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十五）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一是推动矿山、危险化学品、森林防灭火等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能力建设。加快蓝天集团应急救援大队应急救援基地项目建设，增强应急救援建设项目区域辐射带动功能作用。二是加强区域间应急救援协同联动，建立与周边地市应急救援紧密协作工作机制。三是推进社会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同训共练，

积极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四是**加强重点救援队伍值班备勤，统筹协调各级各类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积极投入全市灾害事故应急救援。**五是**推动应急预案修订完善和应急演练工作，指导相关部门和县区结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指挥手册，提高应急处突能力。

（十六）推动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一是全面启动“智慧应急”建设，建设具备值班值守、突发事件报送、信息发布、应急决策和指挥救援等功能的全市统一的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二是**推进应急指挥通信网市县乡三级贯通，实现电子政务外网与应急通信网的双网互备。**三是**升级完善安全生产智能化监管平台，进一步扩充数据接入范围，为应急指挥、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等业务提供有力的信息化支撑。完成“互联网+执法”和“互联网+安全生产”系统的试运行，**四是**推进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实现涉及18种高危工艺装置的重大危险源、储存硝酸铵等构成重大危险源的仓库和涉及重大危险源的危化品装卸站台的监测监控。**五是**建立统一的预警信息发布体系，制定市级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建设规划并推进实施，及时高效发布安全提醒和灾害预警信息，建设嵌入全市应急智慧平台的舆情监测子系统。

（十七）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一是落实驻马店市《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意见》，总结推广开封市“应

急管理+智慧网格”基层应急管理模式以及兰考县基层建设经验，推动县区应急管理落实“一局一队一库一中心”标准，乡镇（街道）着力打造“1+4”的应急管理体系，行政村（社区）建立“1+3”应急管理体系。二是加强执法能力装备、应急救援装备和通信保障装备建设，提升装备保障能力。三是健全完善基层网格化管理机制，细化明确各级网格长、网格员工作职责、任务，探索推行“网格化+信息化”“网格员+信息员”基层管理模式，建立问题线索发现、甄别、上报、交办、处置、反馈、办结等闭环运行机制。四是贯彻落实“人人持证，技能河南”要求，完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管理，推动安全培训网络平台建设和线上培训，建立完整的从业人员安全培训信息库。组织开展企业百万员工大培训，开展安全生产培训考试“走过场”专项整治。五是持续推进市、县、乡、村四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尽快建成市级应急广播平台。继续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和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开展应急安全宣传“五进”活动，组织参加全省首届特种作业人员职业技能竞赛，建立农村（社区）安全劝导员宣传工作机制，探索建立防灾减灾宣传教育长效机制。

五、全面提升服务大局能力和水平

（十八）全面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一是结合应急管理三年以来的改革实践，优化调整应急管理内设机构职能职责。健全完

善系统内部管理制度，做好系统内部文电运转、审计、保密、信息服务、督查督办等工作。二是坚持常态化三级值班值守，重点时段实行 AB 角带班，及时准确报送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信息。三是持续完善党史学习教育、专项整治集中攻坚、应急保障实战应用、深化改革精准执法、应急指挥联合救援、重大风险分析研判等专班推进机制，围绕年度中心工作，紧盯重点难点任务，实行专班推进、课题突破，提升整体工作水平。四是细化调整应急管理部门承担的“七个”办公室工作职责，充分发挥市安委会、减灾委、防汛抗旱指挥部、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低温冰冻灾害指挥部和应急救援总指挥部等议事协调机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会商研判、行业联动、区域联防，提高应急管理综合能力。

（十九）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应急管理队伍。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树立鲜明用人导向，注重选拔德才兼备、担当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加强年轻干部培养，让年轻干部在吃劲岗位和复杂斗争中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长才干。充分发挥表彰奖励激励作用，培树先进典型，激发干事创业热情。二是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分级分类制定专项培训计划，组织应急管理系统干部集中轮训。依托相关领域高校、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继续推进应急管理技术与培训基地建设，形成多层次多渠道、区域性网格化的应急管理能力和现代化教育培训网络。三是加强应急文化建

设。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全面提升干部职工文明素质。积极参加省厅组织推出的“书记（局长）系列访谈”“豫见应急”等宣传栏目，提升应急管理系统的使命感荣誉感。

（二十）推进应急管理法治建设。一是加强执法监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健全合法性审查制度，严格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合法性审查。二是开展普法教育。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坚持局党委会议、局长办公会议学法和举办领导干部法制专题培训班。加大《安全生产法》（2021修订版）、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培训，指导推动系统内部、市管企业开展应急法治文化创建。

（二十一）主动服务党和政府工作大局。一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推动政务服务基本实现“一站式”和“网上办理”，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和政务流程精细化。推进互联网+政务、互联网+监管，做好行政许可委托下放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二是接续推进乡村振兴。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农村自然灾害、用电用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火灾防范等，持续修订完善农村安全和防灾减灾指导手册。加强驻村帮扶力度，帮助做好乡村振兴规划，谋划产业发展项目，推动农村发展、农民致富。三是配合做好河长制、林长制工作。按照市河长制、林长制工作安排，

积极配合市级河长、林长巡河、巡林，督促解决在河道管理、森林防灭火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围绕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加强防洪减灾和森林防灭火体系建设。

驻马店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月19日印发
